

隆扬电子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隆扬电子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3月1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5年4月8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委派：刘勇、仇笑康、刘倩为公司审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，郑立红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。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13日披露的《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变更隆扬电子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说明函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变更签字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情况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原指派刘勇、仇笑康、刘倩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郑立红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。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，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安排，现委派侯冬生接替刘倩为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龚晨艳接替郑立红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，负责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。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刘勇、仇笑康、侯冬生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龚晨艳。

二、本次增加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

1、基本信息

侯冬生，202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5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。近三年签署过金禾实业、华盛锂电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龚晨艳，2008年7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9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5年9月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近三年签署及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，具备相

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2、独立性和诚信记录

签字注册会计师侯冬生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龚晨艳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变更隆扬电子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说明函》；
- 2、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告。

隆扬电子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24日